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雷主持，应与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5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及表决合法、有效。

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充分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与会监事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健全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本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使其失真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客观、公正的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可以有效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按照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拟提名吴雷女士、吴清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